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

合同名称：南阳市教育发展服务中心智慧黑板项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南阳政采询价-2026-5

甲方：南阳市教育发展服务中心

乙方：河南南都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有关的法律法规，以及本南阳政采询价-2026-5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、乙方的《投标（响应）文件》及《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》，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 合同标的

1. 商品参数需求

商品名称	产品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智慧黑板	品牌：壹师壹生型号：HQD86B	套	70	11200	784000
视频展台	品牌：海天地型号：B16S	台	70	500	35000
合计	￥819000.00 大写（人民币）：捌拾壹万玖仟元整				

二、 合同金额、时间、收货地点

1. 合同金额：819000.00元；人民币（大写）：捌拾壹万玖仟元整

2. 时间：2026年8月25日前履约完毕。

3. 收货地点：油田七中（20套）、油田二中（20套）、五小（17套）、三小（13套）。

三、 质量标准、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

1.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质保期、售后服务标准应符合生产厂商标准。并且按投标文件执行。

2. 质量标准：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是全新、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，并完全符合生产厂家或国家规定的质量、规格和性能的要求。

3. 负责拆除旧机、安装新机(恢复墙体)且调试合格、培训。

四、 验收标准：

1.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是全新、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，包括产品名称、规格、型号、数量、质量是否与采购文件、乙方的投标（响应）文件一致；随机资料及附件、配件是否齐全；是否已安装调试，各项技术指标是否达到要求；是否按照合同要求时间供货以及其他内容。并完全符合生产厂家或国家规定的质量、规格和性能的要求。

2. 乙方将货物送达交货地点并安装调试合格后，甲方应尽快进行验收。

3. 甲方根据验收标准进行验收，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型号、数量、质量是否符合要求、外包装是否符合国家限塑令、禁塑令标准等。甲方在验收中发现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以及本条要求的，或者乙方在履约中存在问题的，甲方有权拒绝接收，并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。

五、 付款方式及期限：

该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后，30 个工作日内，付 100%合同货款。

如乙方有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其他赔偿时，甲方有权直接从上述付款中等额扣除。

六、 违约责任：

1.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进行发货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2、乙方逾期供货、逾期完成安装调试履约工作，或甲方逾期付款的，每逾期一日，违约方按逾期未履行部分金额的 0.5%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；本合同项下违约金累计总额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%。逾期超过 10 日，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。

3、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其他违约行为，应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 5%的违约金。

4、如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约定的货物标准不符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因此对甲方和其他相关方造成损失的，由乙方承担（全部）赔偿责任。

5、其他：无

七、 解决纠份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可在线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运营服务机构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任意一方可选择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或向 当事人所在地人民法院 提起诉讼进行处理。

八、 补充事项

甲方：无

乙方：无

备注事项：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自行协商补充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九、 其他

1.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2. 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本合同一式五份，甲方 3 份乙方 2 份。

甲方(公章)：南阳市教育发展服务中心

甲方授权代表：

开户银行：建行河南油田支行

银 行 账 号：41001513310059200616

单位地址：南阳市宛城区官庄工区油田五一村

乙方(公章)：河南南都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乙方代表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伏牛路支行

银 行 账 号：16720801040004665

单位地址：南阳市宛城区伏牛路与雪枫路交叉口姚庄社区院内

签订日期：2026 年 08 月 10 日